

## 以一种大历史观传承和弘扬红色法学教育传统

法界动态

### 天大法学院师生集体学习和研讨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本报讯** 通讯员法宣 10月16日,天津大学法学院全体领导班子成员、教师党员、学生党员共百余人集体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法学院院长孙佑海表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全面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全面推进,人民当家作主更为扎实,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基本形成。

要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全面提高法治建设的水平,需要高度重视法学教育这项基础工作。法学院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青年,用党的初心使命感召青年,做青年朋友的知心人、青年工作的热心人、青年群众的引路人,努力将青年法学生培养成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让青年法学生的青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实践中茁壮成长,将他们培养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法治事业的建设和接班人!

### 江苏高院与南京师范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本报讯** 记者丁国锋 为充分发挥审判机关、高等院校以及新型智库的各自优势,促进司法实践、理论研究、决策咨询、舆论引导和法治人才队伍建设融合发展,推动江苏法治现代化,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与南京师范大学于10月13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仪式由南京师范大学党委书记袁国栋主持。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夏道虎,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郑立新,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玉生,省高级人民法院一级高级法官马荣,南京师范大学党委书记王成斌,南京师范大学校长华桂宏,中国法治现代化研究院院长公丕祥,南京师范大学党委书记周欣以及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和南京师范大学等相关部门五十余人出席活动。

王成斌对江苏高院给予的支持和信任表示由衷的感谢,并表示南京师范大学将全力推进战略合作各项工作,在人员编制、经费保障、管理服务等方面,为法学学科和中国法治现代化研究院提供充分的支撑,在政策制定和资源配置等方面给予必要的倾斜,全力保障战略合作的顺利开展和预期目标的圆满实现。

夏道虎在讲话中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多元合作、共同发展的协作原则,深入开展交流对接,充分发挥合作效能,为加快更高水平法治江苏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他表示,期待通过双方战略合作,共同培养更多法治人才,共同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共同打造合作共建典范,携手推进法学研究、法学教育、法治实践深度融合,共同为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江苏、平安江苏、服务江苏省担起“勇挑大梁”重大责任,更好“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据悉,战略合作协议涉及南京师范大学法学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人才交流、咨政服务等合作内容,包括建立专家咨询制度、法治数据共享机制、司法案例研究平台、高学历学位教育基地、法律实习工作站等二十余项具体措施,开拓了双方合作共建的广度和深度,适应了法学一流学科建设、新型法治智库建设的内在规律,服务于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新道路的伟大实践。

### “思政AI、沟通机制与数字文明”研讨会在京举行



**本报讯** 记者黄洁 近日,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思想政治教育高等研究院、数字文明与智慧治理实验室联合主办的“思政AI、沟通机制与数字文明”研讨会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良乡校区举行。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党委书记、副校长张树辉主持会议并致辞。法雨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课题组成员、宣传统战部、学工部等学校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以及学院专家学者代表二十余人参加会议。

张树辉结合当前学生工作和校园舆情监测管理的实际,对研讨会主题中三个关键词“思政AI”“沟通机制”“数字文明”的关系进行阐释。他指出,本次研讨会主题不仅在管理、教育领域下对高校学生思想动态监测和沟通机制建设的既有学术理论提供创新性尝试,也将从对策服务视角对学校改进学生思想服务引导提供理论支撑,为进一步改善提升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和舆情工作带来一定助力,服务于学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流大学”建设发展的整体大局。

### 法苑春秋

王健 (西北政法大学教授)

探讨中国红色法学教育传统与当代法治人才培养问题意义重大。

我们历来重视法学教育,在革命和建设各个历史时期都高度重视创办综合性大学和设置法律教育培训机构,开展政法干部培训和司法人才培养工作。1933年党领导在中央苏区创办了苏维埃大学。学校设八个特别班,其中就有梁柏台组织开办的工农检察班和司法训练班,开创了红色政法教育培训工作。党中央到延安后不久创办了陕北公学。陕公后来分化为两支,一支东迁历经华北联合大学、华北大学,最后成为中国人民大学。另一支在陕北继续办学并向南发展,历经延安大学、西北人民革命大学、西北政法干部学校和西北政法大学。两支虽几经组合,但建制沿革脉络清晰,相沿不断。战争年代创办的这些学校,先后设有建政、行政、司法、政法、法律、法学等院系机构,这些机构的办学宗旨和目标任务高度一致,一脉相承,培养了大批政权建设和法治人才,孕育了党领导政法教育的红色基因。

新中国成立后不久,党中央把创办中国人民大学作为新中国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

党在领导和创建政法教育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特色鲜明的红色法学教育传统。延安大学成立后一直设有法学院,司法系或司法班,举办三至六个月或一两年不等的短训班,遵循“学的即用的”教学原则,根据形势变化需要开设课程,主要有政治与司法两类,前者学习马列主义理论、新民主主义基本政策和革命基本问题,边区政权建设等;后者包括边区法令、判例研究、司法业务、民间调解、法学概论、现行法律研究等。教材以教师编写的讲授提纲为主,曾编印《马恩列斯法律语录》(比较宪法)、《司法业务研究讲义》(边区法令提纲)、《监狱材料》(判例研究提纲)等教材;学习方式主要是听讲、阅读、漫谈、讨论和实习;学习与劳动各占八成和二成,校内外各占六成和四成;强调学习项目与政府工作和社会现实对接,何思敬、雷经天、马锡五、王子宜、任扶中等边区政法部门负责人先后担任院长或系主任。当时学习生活条件极为艰苦,但学习氛围非常浓厚,成立了边区“新法学院”等学术组织。

革命时期党在领导开展政法教育的实际探索

中,凝聚一种特有的精神气质。把坚定不移的政治方向,艰苦奋斗的工作作风作为政法干部教育的首要目标;把对政法干部政治素质和政治要求作为政法教育革命性、进步性的主要标志;注重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与中国实际的结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用一致的教学原则,强调与政府部门对接,提倡敢于怀疑,自由研究,民主讨论,服从真理的学风;短训班与正规化办学同步交叉发展等等。这些不仅成为政法院校的根本底色,也是当今法治人才培养和法学教育应当传承和弘扬的红色基因。

以一种更加宽阔的历史观全面总结中国近代优秀法律文化遗产,深入挖掘红色政法教育资源,是中国人民大学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应有之义。中国人民大学是以华北大学为基础,合并中国政法大学并抽调华北人民革命大学部分干部创办的,华北大学源于陕北公学;中国政法大学源于朝阳大学。陕北公学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和鲜明的红色基因,而朝阳大学承载着中国传统法律文化近代转型的探索成果。朝阳大学与中国人民大学的联系是通过中国政法大学建立起来的,两者有着直接渊源和显著的承继关系。

不仅如此,朝阳办学对于人民大学学科的发展

还具有特殊的意义:第一,朝阳的创办与晚清修律关系密切,而清律又是中国古代法律发展的最后形态。沈家本主持修律,在初步建立起我国现代成文法体系的同时,也开启了现代法学研究风气,在他支持下成立的京师法律学堂、北京法学会和朝阳大学,某种意义上成为传承中国传统法律并连接现代法学的关键环节。考察和总结相沿千年法学之一脉,是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一个重要途径,人大法科应承担起这个历史重任。

第二,朝阳也是近代中国学习西方成文法传统的一个典型,在此基础上形成的讲授法、“理实并重”的教学原则以及编纂体系化的教材讲义等成为朝阳教学制度的核心,这些与人民大学的法学教学风格有着一定的内在联系,是今天值得认真总结的法律文化遗产。

第三,1927年在朝阳读书时就加入党组织的陈守一,毕业后即投身根据地建设,后来长期从事政法教育。1924年考入朝阳法科的贾诤上学时即阅读进步书刊,接受革命思想,为根据地法制建设作出了贡献。著名法学家陈瑾昆教授长期执掌朝阳,中山公园“音乐堂四二一血案”后愤然离开北平,奔赴延安,成为一名红色法学家,这些都是需要校史研究和挖掘的红色基因。

## 燕园的苦与乐

### 法学随笔

陶景洲

1978年1月底,我收到了北京大学法律系的录取通知书。那一年,北大法律系共招收82名新生。当时的全称是政治法律系,法律系当时是绝密专业,政审要求严格,而我在入学之前已经是中共党员了。

那一年,我带着简单的行囊,开始了远征。一个十九年来从没有离开过家乡的黄土地,从没有离开过父母姐妹大家庭的孩子,带着简陋的行李和沉甸甸的乡愁,第一次独自登上火车。列车下午两点多从宣城合肥出发,第二天凌晨五点多钟到达北京。列车上没有任何空位,我在列车的通道上不知道站了多久,一位好心人从三个人的座位上向前边挤了挤,让出了一点地方我可以坐下。我一口气出了界首县,出了安徽省,来到了首都北京。那些崭新的见闻,一下子把我引领到一个全新的人生圣殿。我迫不及待地参与、感受,迫不及待地渴望与之渗透、融合。是的,那种宽阔大院,那种景致格局,那些华丽的殿堂以及那些以前只在书中、只在画里见过的飞檐画壁,琉璃砖瓦、宽街大道、亭台楼阁,还有那些令人仰视的学术泰斗,那些须得皓首穷经或可阅尽的典籍,常常让我

在惊讶之余感叹,如果不是赶上了改革开放的第一班列车,得此机遇,我恐怕还是那个在生产大队里给大家记工分的小知青吧——虽粗通文墨,也不过是在给大家写春联时派上用场;虽口齿伶俐,也不过三五几个听众。那又会是怎样的一种人生际遇呢?

和所有77级的大学生一样,我从一只井底之蛙一下子视野开阔了起来。因此,无比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大学生活。在燕园里,我“燕雀”都怀揣着鸿鹄之志。读书,如饥似渴地求学,不厌其烦地求教,这是我们通往梦想的唯一通道。

当时,北大名师如云,有到过延安的系主任陈守一,也有国际法教授王铁崖,还有国际经济法教授芮沐。其中,对我们影响颇大的一位老师就是已故的宪法、行政法和政治学专家龚群瑞教授。他早年曾赴英国深造,兼具比较宪法和西方政治学的素养。无论是在课堂上,还是在龚教授家的小庭院里,我们一帮人经常一起讨论欧美政制和宪制。龚教授使用他自编的教材,指定我们中的一个人作报告,其他人听完作出点评。我印象最深的是龚教授对“责任”的讲解:“责任就是你必须完成交给你的事,如果无法完成,必须解释原因;一个对人民负责的政府必须完成人民交给的事,如果无法完成,必须向人民解释原因,这才是真正负责任的政府。”龚教授传授的这些宪法要义,就好像是天降甘露,滋润了那个苦闷年代的学习时光,也为我

们驱散了眼前的迷雾,是他主讲的“比较宪法”课的课代表,所谓课代表,其实主要就是为老师写黑板,擦黑板和收作业,即便如此,我也以此为荣。在北大的时候,我几乎把全部的注意力都放在了专业知识的学习上。

我现在回想当年在燕园的生活和学习,总结起来大概有三个无奈:

第一个是需要学习英语的无奈,我们参加的高考,因为是“文革”后的第一届,一切都还处在摸索阶段,所以高考科目里不考英语。进校时,我和不少同学一样,都是英语单词一个都不会。我当年初二从乡下转到县城中学上学时,县城里的同学们从初一就开始学习英语,而我竟然不知道世界上竟然还有英语这个东西。记得第一堂英语课已经是“Peking is the beautiful capital of China”,这对我来说完全是天书,我认为学这些和汉字没有任何联系的字母有什么用,因此就放弃了学习。上大学期间,我两次申请英语课免修,每次免修申请都被驳回,因为英语是必修课,不是选修课。我因而觉得很无奈。大学时我学英语完全是为了交差,没有任何兴趣可言。

第二个无奈是自己无法在班里的考试中取得第一名。习惯了在初中和高中考试中不是第一名也是第二名的我,入学后不久就发现自己在不少的考试中都是成绩一般,这很令人沮丧。我有时

会在宿舍楼的门前举目家乡的方向,黯然神伤。记得有一天晚上,同宿舍的同学何山看到我在宿舍门口仰天长叹,开导我说:“你要知道,能考上北大的都是各省的状元或者至少是中国的尖子,你现在考试成绩中等十分正常啊。”这使得我对学习成绩不是特别优异有了平和的心态。大学毕业时,我们班上有七八位“优生”。我因为“中国宪法”课的成绩是“良”,因而没有取得“优生”的证书。

第三个无奈是囊中羞涩。我和三姐同时考上大学,父母每个月给三姐五元的生活费,给我十五元生活费。这不是因为合肥和北京的物价差别特别大,而是父母重男轻女。尽管每个月有十五元生活费,同时学校还每个月发十元钱的助学金,但是,每每到月底,我就有揭不开锅的感觉,我也要调剂。我印象最深的当数地理系历史地理学家侯仁之教授的讲座。

除了这些无奈,除了对专业知识和语言的学习,大学生活还有很多“诗情画意”。比如,我的收音机就是当时的休闲“神器”,宿舍里七个人常围在那个收音机旁,收听刘心武的《爱情的故事》;我们也会骑着从其他同学那里借来的自行车,到未名湖听诗朗诵会,到饭厅听演唱会或者到美术馆看展览,而晚上的各种讲座,更是开阔视野的心灵调剂。我印象最深的当数地理系历史地理学家侯仁之教授的讲座。

## 法大的“马扎精神”

### 法律文化

当今天位于学院路校区的法大学子感慨校园的狭小时,可能无法想象79级的师兄师姐们进入这个校园时的心情。假如时光倒流,出现在你眼前的是这样的景象:学校没有大门,校舍也只收回了一幢宿舍楼(1号楼),一个小食堂和教学楼的一部分。学校其余的校舍则继续归北京市第174中学、北京戏曲学校、北京歌舞团、北京曲艺团等单位使用。每天必须穿梭在拉胡琴的、跳舞的、说相声的演员之中,和北京市第174中学的中学生们相拥在拥挤的教学楼里……

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复办后的北京政法学院的首届400多名学生,在进入北京政法学院残破混乱的校园时,不得不在锣鼓喧天、说学逗唱声中进行学习。由于校舍无法收回,本该在9月入学的79级学生,一直延迟到10月20日才到学校报到——已经是实在不能再往后拖了。当时的办学条件是今天无法想象的:宿舍不够住,学校就腾出图书馆阅览室作为临时宿舍,一个宿舍住84名学生;教室没有桌椅,就每人发一个小马扎,拎着去上课,双腿就是桌子;没地方开全校大会,就站在

楼道里听广播。1979年10月24日,复办后的北京政法学院在冶金建筑研究院礼堂举行了第一次开学典礼。全院师生员工800人参加了典礼。彭真同志向学院全体师生致意祝贺。由于学校礼堂依然被北京歌舞团占用,学校只能租用冶金建筑研究院礼堂来举行复办后的首届开学典礼。由于座位不够,79级的同学们每个人都拎着学校发的绿色小马扎排着队来到校外的这个礼堂参加开学典礼。

校园是如此简陋而杂乱,条件是如此艰苦,尽管心里也有失望,也有疑问——著名的法学高等学府就是这个样子吗?然而来自五湖四海各行各业的同学却精神昂扬,一心向党。在这400多人中,有人来自工厂,有人来自农村,有人来自部队,有人来自基层机关,真正的应届毕业生并不多。当时学生中的应届高中生最小的才15岁,年龄最大的同学下乡10年已年近三十,相差将近15岁,大家都十分珍惜坐在窗边读书的时光,对知识的渴求,对法学的热爱,对法治理想的追求以及对改变个人命运的急迫愿望,使79级的同学们自觉地发奋学习。

79级同学的勤奋好学是出了名的,给当时的老师们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清晨,东方刚刚露出

第一缕曙光,同学们就在成校学生唧唧呀呀吊嗓子的声音和音色各异的琴瑟锣鼓的交响轰鸣中醒来,到小月河边,在校园里的各个角落里晨练。在嘈杂的人声和各种乐器的伴奏下,同学们背单词、学英语,开始一天的学习生活,琅琅的读书声和周围的歌声、乐器轰鸣交织在一起。

上课则基本上是人手一个马扎,来到教室里一坐就是一天。经常是老师在课堂上慷慨激昂地讲解法学的深奥理论,窗外却突然传来震天的锣鼓声。老师也只好会心一笑,提高声调继续讲课。到了晚上,教学楼二楼一角的小小阅览室成了同学们心中的圣地,也是经常人满为患、无法奢望的一个地方。在每一个教室里,同学们都在埋头读书,一片寂静而严肃的学习氛围促使每一个人都不禁紧张起来,自觉加入这支寂静的读书大军中。

复办以后,随着思想的解放,在调回北京政法学院原有骨干教师的基础上,课程设置也和20世纪60年代大有不同,课程体系更加科学合理。学校还根据教学需要,有计划地开设讲座,介绍国内外法学研究动态、司法工作经验、经济建设的发展和现代化科学技术知识,由学生自由选听。而学校的培养目标也从复办时的“培养德、

智、体全面发展,又红又专的司法工作以及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专门人才”,变成了“培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掌握比较系统、全面的法律知识,能从政法工作实际工作,政法教育和法学研究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专门人才”,明显地回归高等教育正轨。

在那个校园宿舍楼冬冷夏热几乎无法忍受,甚至在几年的时间里拎着马扎上课的年代,79级的同学们发奋努力,在一大批名师的指引下刻苦学习,终于造就了中国政法大学办学史上的一个独特的“北政一期”现象。这一批400多名学生,既是北京政法学院复办后的第一批学生,也是中国政法大学成立后的首届毕业生。他们在毕业后的几十年中,投入国家建设的各个领域,或治学教书,或为官从政,或下海经商,在各个领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其中尤为奋战在中国法治建设领域,任职于中央纪委、中央政法委、全国人大及法院、检察院、司法行政系统、公安系统和各大法学院校的79级英才为最多。作为法治建设的中流砥柱,他们为改革开放以来的法治进步作出了杰出的贡献,同时也是母校的骄傲!

(文章节选自《法大凝眸:老照片背后的故事》,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